

# 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5 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丁宏广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全体董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的内容为：公司拟向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汇投控股”）以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1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评报字（2017）第 BJV2032 号）为基准，转让公司持有的甘肃金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股股份（占甘肃金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62.50%），总价款为人民币 63,539,625 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甘肃金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丁宏广、丁伊可、丁伯英、于跃文四位关联董事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次拟向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为：以 2016 年末公司总股本 21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310 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控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主持人签名：丁宏广： 丁宏广

董事签名： 丁宏广 丁伯英 张淑兰  
丁宏广 丁伯英 张淑兰

陈小晖 于跃文 丁伊可  
陈小晖 于跃文 丁伊可

王蔚松 金敏强 梁上上  
王蔚松 金敏强 梁上上

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1日

